

股票简称:同洲电子

股票代码:002052

编号:2012—057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1、交易概述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已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对“投资成立湖北同洲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”的立项的议案》,根据投资的前期规划,公司拟将购买荆州市一处工业用地,以完成投资的相关土地储备和基础建设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有关土地供应政策规定,公司拟购买位于国家级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大道以东、沙岑路以北一块333,335平方米(500亩)的工业用地,所需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。

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出让人为:荆州市国土资源局

地址: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江津西路228号

职能:主要负责荆州市国土规划和房产工作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本次交易标的位于国家级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大道以东、沙岑路以北,本次交易出让方式为挂牌出售,本次土地竞拍起拍价格为11.52万元/亩,但不超过19万元/亩,交易标的面积约为333,335平方米(500亩),以实测面积为准。交易标的所涉及的土地为一次性供给,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,使用类型为出让,出让年限为50年。

四、购买土地对公司的影响:

根据公司投资成立湖北同洲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划，本次拟竞拍土地将进一步储备公司土地资源，解决公司规划发展对经营场地的需求，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必要的保障。

公司将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上市公司监管的相关规定，根据本次竞拍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发布进展公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年6月7日